

113年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49條規定公布事業單位等名稱公告名單(4月公告)

事業單位名稱	負責人姓名	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條款	違反法規內容	處分機關	發文字號	處分日期	開罰金額
昌明螺絲有限公司	張淑姿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堆高機於駕駛者離開其位置時，未採將貨叉等放置於地面；對於起重機具操作及吊掛作業，未分別指派具法定資格之勞工擔任之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181600號	113/1/24	70,000
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	呂金發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4款	對於堆高機之操作，載運之貨物未保持穩固狀態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181800號	113/1/24	100,000
踴隆企業有限公司	林永豐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勞工從事半自動化木材圓盤機木屑掃除作業，未停止相關機械運轉及送料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181900號	113/1/24	60,000
廣佳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	賴致佑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第1項第1、2、3款	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，未設置協議組織；對勞工於2樓加蓋鐵皮屋頂從事浪板安裝作業，具有嚴重危害勞工及發生職業災害之虞之工作場所，未依規定確實「巡視」；及未採積極具體之「連繫與調整」作為，要求承攬人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，應提供適當安全帽，並使其正確戴用，且應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，以及應採取使勞工使用安全帶等防止墜落措施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190900號	113/1/25	30,000
吳順明	吳順明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，未使其正確戴用安全帽；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2樓加蓋鐵皮屋頂等場所從事浪板安裝作業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，以及應採取使勞工使用安全帶等防止墜落措施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191400號	113/1/25	40,000
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施義芳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第1項第1、2、3款	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，對於該案地質鑽探作業，未協調鑽掘機使用上之安全措施，未依規定確實「巡視」；亦未採積極具體之「連繫與調整」要求承攬人對於勞工於架空電線使用鑽掘機作業時，應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限距離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2200號	113/1/30	100,000
宇信工程顧問有限公司	陳清振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3款	對於接近架空電線作業時，未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限距離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2100號	113/1/30	60,000
佑陞國際有限公司	賴竑叡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4款	對勞工從事堆高機搬運作業有撞擊工作者之虞時，未設置管制引導人員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64500號	113/2/6	60,000
台灣欣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陳文安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廠內進行麵皮輾壓機內部殘料清除作業，未停止相關機械運轉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5700號	113/1/31	60,000
統一超食代股份有限公司	黃瑞典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3款	對於廠內作業人員於通道進行相關作業，未確實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、滑倒、踩傷、滾落等之安全狀態，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6000號	113/1/31	100,000
易城工程企業有限公司	曹婉儀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模板切割作業之圓盤鋸，未設置圓盤鋸之鋸齒接觸預防裝置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9000號	113/1/30	100,000
瑞展壓克力實業有限公司	邱萬進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6條第1項	設置並使用未經檢查合格之臥型爐筒煙管式鍋爐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9600號	113/1/30	60,000

事業單位名稱	負責人姓名	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條款	違反法規內容	處分機關	發文字號	處分日期	開罰金額
瑞展壓克力實業有限公司	邱萬進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使勞工靠近水深1.6公尺之水池邊從事玻璃架浸泡作業，勞工有墜落危險之場所，未設置警告標示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09500號	113/1/30	60,000
亞門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李新敏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從事露天開挖作業，開挖深度在一點五公尺以上，使勞工進入開挖面作業，未設擋土支撐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21000號	113/2/1	100,000
群豐企業有限公司	林皇坤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高空工作車，未指派經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人員操作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27300號	113/2/5	60,000
寶鑫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林正雄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高度約5.1公尺之游泳池屋頂場所作業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27100號	113/2/5	100,000
莊冠威(即泉家工程行)	莊冠威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7條第2項第3款	事業單位勞動場所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，且需住院治療之職業災害時，雇主未於8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063400號	113/2/1	30,000
漢祥堂營造工程有限公司	顏文壽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頂樓屋突層樓版開口作業，勞工有遭受墜落之虞者，未設護欄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62300號	113/2/6	120,000
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鄭俊民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第1項第2、3款	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，對於承攬人所僱勞工從事模板螺桿拆除作業時，未依規定確實「巡視」；未採取積極具體之「連繫與調整」作為要求承攬人應禁止勞工站立於合梯頂板作業，及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，應提供適當安全帽，致發生承攬人勞工墜落受傷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32700號	113/2/6	150,000
光佑工程有限公司	吳昇暉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未禁止勞工站立於合梯頂板作業，且未提供適當安全帽，並使其正確戴用，致勞工發生墜落受傷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32800號	113/2/6	210,000
旺寶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曹昌旺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樓梯間邊緣場所作業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80700號	113/2/17	100,000
王清茂	王清茂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該工程高度2公尺以上之車庫牌樓樑上邊緣作業，未使勞工確實使用安全帶、安全帽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具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80900號	113/2/17	30,000
彪益貨運有限公司	洪喬茵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4條第1項	未依規定會同勞工代表訂定適合其需要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報經勞動檢查機構備查後，公告實施，經通知改善未改善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81400號	113/2/15	30,000
祝旺開發股份有限公司	林志峯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23樓外牆施工架與結構體間隙開口部分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；對於置放於23樓外牆施工架踏板，位能超過十二公斤·公尺之施工架構件有飛落之虞者，未予以固定之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83100號	113/2/15	110,000
迅捷光電有限公司	劉之傑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高差9公尺之場所作業時，未設置能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；對於在高度9公尺之配線作業，勞工有墜落之虞者，未使勞工確實使用安全帶、安全帽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具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283300號	113/2/15	70,000
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黃韋翰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3、5款	對於鋼胚置料區旁高度在2公尺以上之樓梯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設有適當強度之護欄、護蓋等防護設備；包裝區配電盤之帶電部分，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，有因接觸或接近致發生感電之虞者，未設防止感電之護圍或絕緣被覆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00500號	113/2/20	130,000

事業單位名稱	負責人姓名	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條款	違反法規內容	處分機關	發文字號	處分日期	開罰金額
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	徐旭東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3、6、13款	對於氣體工場工作梯梯面寬度不足，固定梯梯腳斷裂，且液氧蒸發補出器管線壓力錶故障，高壓氣體鋼瓶儲放區周圍置放雜物，反應區RTO爐及氣乙烷鋼瓶儲存區之防爆電氣設備失效；另於EOG工場環氧乙烷儲槽未塗以紅色字體說明儲槽內氣體名稱，P-406及408馬達之接地線未確實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04400號	113/2/20	160,000
天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王孟達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固定式起重機進行鋼筋吊掛作業時，未採取防止人員進入吊舉物下方之設備或措施；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，未提供適當安全帽，並使其正確戴用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04900號	113/2/21	110,000
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柯勝峯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馬達傳動鏈條有危害勞工之虞之部分，未設置護罩等設備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05000號	113/2/21	100,000
八方雲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林欣怡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使勞工從事麵團攪拌機清潔作業，麵團攪拌機之極限開關未有防止於停止時，因振動接觸，或其他意外原因驟然開動之裝置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12300號	113/2/21	100,000
百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歐慶順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第1項第2、3款	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，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外牆清潔作業未依規定確實「巡視」，亦未採積極具體之「連繫與調整」作為，要求承攬人應依規定使勞工確實使用安全帶、安全帽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具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13600號	113/2/22	60,000
明真工程企業有限公司	葉志浩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對於勞工從事高度2公尺以上之外牆玻璃清潔作業，勞工有墜落之虞，未使勞工確實使用安全帶、安全帽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具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13900號	113/2/22	60,000
祥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黃聰傑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款	對於使用衝壓機械從事鋼板打洞作業時，該衝壓機械未具有安全護圍、安全模等安全護圍之防護措施，致勞工發生職業災害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15200號	113/2/22	60,000
天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	王孟達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1、5款	對勞工於工程1樓夾層高差約4公尺之模板組立場所作業時，未設置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；對於工作場所暴露之鋼筋等易生職業災害者，未採取彎曲尖端、加蓋或加裝護套等防護設施；對於工程地下3樓樓板開口(高度約2.1公尺)、1樓吊料口(高度約3公尺)及1樓夾層模板與支撐架(高度約3.4公尺)之開口部分，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，未於該處設置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46700號	113/2/23	120,000
日宏營造有限公司	蔡青燕	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	有發生倒塌、崩塌之虞之垃圾管道周邊場所作業，未有防止發生倒塌、崩塌之設施。	高雄市政府勞工局	高市勞檢字第11370347300號	113/2/23	100,000